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广东鸿图”）于2020年7月24日披露了《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23日期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广东鸿图武汉压铸有限公司（简称“武汉鸿图”）、广东鸿图南通压铸有限公司、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宁波四维尔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宁波四维尔汽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四维尔丸井（广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四维尔丸井”）、东莞市四维尔丸井汽配有限公司、长春一汽富晟四维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成都市富晟四维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佛山市富晟四维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累计收到政府补助合计人民币3,983.61万元（未经审计）。

自上述公告披露后至2020年12月17日，公司及武汉鸿图、四维尔丸井、宁波四维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四维尔零部件”）等下属子公司累计新增收到政府补助合计1,780.60万元（未经审计）。

具体情况如下：

获得补助主体	收到补助时间	补助原因或项目名称	补助类型	补助依据	补助金额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广东鸿图	2020年11月5日	以工代训补贴	与收益相关	粤人社规[2020]38号	8,033,500.00	否	其他收益	8,033,500.00
广东鸿图	2020年11月19日	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贴	与收益相关	粤人社规[2020]38号	1,307,000.00	否	其他收益	1,307,000.00

四维尔 丸井	2020年8 月25日	工信部门配套资金 (先进制造业)	与资产 相关	穗开管办 [2017]4号	1,000,000.00	否	递延 收益	20,833.23
四维尔零 部件	2020年 11月3日	2019年宁波市工业 投资技术改造第一 批补助资金	与资产 相关	甬新经信 [2020]16号	718,100.00	否	递延 收益	5,280.01
武汉鸿图	2020年 11月3日	武汉市制造业与互 联网融合发展专项 资金	与收益 相关	武汉市制造 业与互联网 融合发展专 项资金管理 办法	520,000.00	否	其他 收益	520,000.00
其他					6,227,388.84	否	-	3,797,797.64
合计					17,805,988.84		-	13,684,410.88

注：1、“其他”为公司和下属子公司收到的各种专项补贴、稳岗补贴、疫情补助、奖励等，由多笔构成，金额较小汇总列示。

2、公司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均为现金形式的补助。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政府补助资金已经全部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及计量

上述新增收到的政府补助中，365.76万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414.84万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及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的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3、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新增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影响公司2020年度利润总额增加1,368.4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1,088.78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年度已累计收到政府补助合共5,764.21万元，预计影响公司2020年度利润总额增加2,174.5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1,506.91万元。

4、风险提示与其他说明

上述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五日